

证券代码：601117 股票简称：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临 2012-037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12 月 21 日以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监事，2012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11 时在股份公司十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韩志华先生主持。

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认真审议，监事会做出了以下决议：

本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关于收购中国化学第十六建设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股份公司以协议转让方式向中国化学工程集团公司收购中国化学工程第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六公司”）100%的股权。

根据资产评估结果，本次收购交易的价款为人民币 6585 万

元。本次收购完成后，股份公司将持有十六公司 100%的股权。
本次收购方式为现金收购。

监事会对股份公司以协议转让方式收购十六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发表如下意见：

1. 该关联交易是依照正常的商务条款进行，且各方是在公平协商的基础上按照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并经中国化学集团备案的《中国化学工程集团公司拟转让所持中国化学工程第十六建设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发评报字[2012]第 163 号）的评估结果为交易基准订立的协议，转让方案以及签订的相关协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方案合理、切实可行，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2. 本次收购能够有效避免中国化学工程集团公司与股份公司之间业务的同业竞争风险和减少关联交易，有利于提升公司业务的整体竞争实力。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3 票，其中同意票为 3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